

40/209. 沙漠化和干旱

大会，

认识到许多国家沙漠化和干旱问题的严重性，

注意到第二委员会已在几个议程项目下对这类问题进行了讨论，

1. 强调大会各项有关沙漠化和干旱的决议赋予的现有职权的重要性；

2. 请秘书长确保今后沙漠化和干旱方面的问题都放在“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项目下一个题为“沙漠化和干旱”的分项目下审议，并按照第二委员会的两年期工作方案，在奇数年处理这些问题。

1985年12月17日

第119次全体会议

40/210.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成立四十周年

大会，

回顾其1946年12月11日第57(I)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表现了各国和社会对儿童这一今后世界最重要的资源所负的责任，并注意到1986年是体现这一对儿童承担义务的第四十周年，

重新确认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为特别利用在初级保健技术和在通讯方面的新发展，努力在世界范围内大幅度改善儿童生存和儿童成长而制定的方案活动的原则和指导方针，

深知不利的世界经济情况对儿童等脆弱人群的影响更大，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因此更加急需进行儿童基金会的各项工作，

注意到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成立四十周年为倡导上述原则提供了一个独特的机会，这些原则有可能在儿童生存方面导致一场实际革命，

意识到许多发展中国家近来都已开展大规模的儿童生存和成长活动，并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在联合国成立四十周年之际，秘书长提出了值得赞扬的倡议，要重新设法在1990年实现初步保健战略的一个重

要部分，即达到普及儿童免疫的目标，而许多世界领导人对此作出了积极反应，

欢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与世界卫生组织继续合作，实现共同的目标，特别是有关到1990年普及儿童免疫的目标，

1. 促请为了纪念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成立四十周年，加强现有努力，争取达到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中设想的有关儿童的各项目标，^②并注意到儿童生存和儿童成长战略在完成这些目标中所起的重要作用；

2. 注意到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已采用“儿童第一”作为纪念基金会成立四十周年的总主题；

3. 呼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以及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各非政府组织和个人通过承诺和行动重申国际社会对儿童的生存和成长所负的责任，以此来纪念基金会成立四十周年；

4. 请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在其执行局的指导下，继续制定并发动适当的方法，特别是在四十周年期间，让各国政府、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以及个人表示这种承诺；

5. 呼吁各国政府在四十周年期间及以后增加它们的支持、援助和捐款，以便让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加强其与发展中国家的合作，满足儿童的迫切需要；

6. 请所有国家通过政府和非政府性的参与，以适当的方式纪念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成立四十周年。

1985年12月17日

第120次全体会议

40/211.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大会，

重申其关于对促进发展的业务进行全盘政策审查的1983年12月19日第38/171号决议的效力，

又重申其关于促进发展的业务活动资金的筹措的

^② 第35/56号决议，附件，第48段。

1984年12月18日第39/220号决议以及关于改组联合国的经济和社会部门的1977年12月20日第32/197号决议，

再重申其关于联合国发展体系的能量的第2688 (XXV)号决议和关于技术合作的新活动范围的第3405 (XXX)号决议，

重申大会第2688 (XXV)号决议附件所载协商一致意见的规定，即受援国政府担负拟订其国家发展计划优先次序和目标的全责，并强调联合国系统业务活动与各国方案统筹办理将会加强这些活动的影响和适宜性，

又重申发展中国家有责任协调发展方面的合作，包括确定当地的协调安排，

再重申驻地协调员有责任根据其任务规定，代表联合国系统，协调联合国系统在国家一级进行的业务活动，

重申联合国系统在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对于支助发展中国家的全面经济和社会发展有重大的贡献，

再度强调希望联合国在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领域有一贯协调的系统，希望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发挥有效的领导，从事大会第32/197号决议所规定的联合国系统各部门的协调，且在联合国系统内执行全面的协调，并呼吁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与总干事充分合作，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正通过政策问题联合协商小组采取步骤，加强它们在方案制订和执行方面的合作，

欣慰有关的联合国各组织的理事机构已决定加紧努力响应非洲的紧急情况，并欣慰联合国各组织作出协调一致的响应，支助非洲的救济行动，通过联合国非洲紧急行动处以及国家一级的有关安排协调此种援助，

认识到在这方面需要更多的财政资源，来应付非洲国家在发展方面的迫切需要，

强调业务活动的资源需要显著、持续不断而实际

地增加，以应付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在发展方面日益增加的需要，

表示赞赏那些在1985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⑩上宣布对1986年度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增加捐助的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政府以及一贯维持高捐助水平的国家政府，

审查了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关于联合国系统在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的报告，^⑪

1. 请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在大会第32/197号决议规定的业务活动广大目标的总纲领范围内，在他关于1986年全盘政策审查的报告中，除大会第38/71号决议提出的要求和总干事1985年报告^⑫第3段内指出的问题以外，还列入下列内容。并酌情提出有关的建议：

(a) 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现有机制的措施，以期提高业务活动的连贯和协调；

(b) 分析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协调方面日增的职责及其在提供技术合作方面的主要作用之间的关系；

(c) 分析对通过多边渠道提供技术合作的正在变化的需求，和联合国系统对这种需求的响应；

(d) 进一步分析方案执行量及行政和支助费用；

(e) 在评估联合技术合作需要方面的发展情况；

(f) 联合国从事业务活动的各机构为促进妇女参与发展而采取的步骤；

(g) 分析联合国系统在协助发展中国家加强其协调能力方面的反应；

(h) 为通过评价等方法以提高方案效率而采取的行动；

(i) 为扩大联合国系统业务活动的供应品来源的地理分布，使其包括利用不足的捐助国和发展中国家，而进行的努力；

2. **强调**圆桌会议方式的国家审查过程和国家一

^⑩ 见A/CONF.132/SR.1至3和更正。

^⑪ A/40/698和Corr.1，附件。

级的其他协调机制对促进各该国家发展方案的有效执行非常重要；

3.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1985年的报告和其中所载的各项决定；^⑥

4. 重申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领域作为供资中心的作用；

5. 吁请所有国家尽力为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促进发展的业务活动按计划筹足资金，并促请圆满完成目前关于补充国际农业发展基金的谈判工作，使该基金能够维持对农业和粮食发展的有效贡献，并及早考虑和完成国际发展协会的第八次补充资金的工作，使该协会得到充分数额的补充资金；

6. 深为关切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的资源不足，影响到其按计划执行方案的能力，并促请所有国家继续和增加对该基金的支助；

7. 请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提出报告，说明加强技术合作促进部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之间协作的努力所获成果；

8.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履行大会第32/197号决议附件中规定的职责时，协助大会为整个联合国系统业务活动制定通盘战略、政策和优先事项并在其审议1986年全面政策审查的工作时拟具建议；

9. 请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理事机构，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6年第二届常会和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对业务活动进行1986年全面政策审查时，尽可能提供它们关于影响到大会第38/171号决议和本决议所指业务活动的全系统性政策问题的看法，并请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同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合作，为上述审查编写报告。

1985年12月17日

第120次全体会议

40/212. 经济和社会发展国际志愿人员日

大会，

⑥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5年，补编第11号》(E/1985/32和Corr.1)。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关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的报告^⑦和理事会的有关决定，^⑧

认为志愿人员服务包括联合国志愿人员服务，正在为社会经济发展活动作出重要的贡献，

认识到应该促进外地和各种组织——多边、双边或国家、非政府或政府支助的组织——所有志愿人员的工作，并应鼓励这些志愿人员，其中许多人参加志愿人员服务，作出了相当大的个人牺牲，

1. 请各国政府每年于12月5日纪念经济和社会发展志愿人员日，并敦促各国政府采取措施，提高对志愿人员的服务所作的重要贡献的认识，从而鼓励更多的各行各业的人在国内和国外作为志愿人员提供服务；

2. 还请提供任何形式志愿人员服务和与这种服务有联系或从中受益的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其他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开展和促进活动，提高对志愿人员对他们的工作所作贡献的认识；

3. 请秘书长继续在全世界促进宣传志愿人员服务所起的作用。

1985年12月17日

第120次全体会议

40/213. 发展中国家本国合格人员在社会和经济中的作用

大会，

参照其关于发展中国家本国合格人员在社会和经济中的作用的作用的1978年12月19日第33/135号、1980年12月5日第35/80号、1982年12月20日第37/228号和1984年12月18日第39/219号决议，

回顾其1974年5月1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3201(S-VI)号和第3202(S-VI)号决议以及其1974年12月12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3281(XXIX)号决议，

^⑦ DP/1985/44，第二章。

^⑧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5年，补编第11号》(E/1985/32和Corr.1)，附件一，第85/23号决定。